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三〇二號十一樓

電話：(〇二) 八七五一五一九一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7~8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4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27		四、~六、
(五)關係人交易	27~29		五、
(六)質抵押之資產	29		六、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其 他	29~31		七、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1, 33~34		三、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2~33, 35		三、
3.大陸投資資訊	-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之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九所述，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 5,509 仟元及 10,576 仟元，暨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 1,041 仟元及 14,406 仟元，均係以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二有關前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由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提供，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財務報表若經會計師核閱，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相關投資損益等可能有所調整，及有關前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未經會計師核閱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自 軍

會計師 徐 文 亞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十 月 二 十 日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755,280	77	\$ 378,296	48	2140	應付帳款	\$ 28,930	3	\$ 44,692	6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附註二及五)	-	-	113,956	14	2150	應付關係企業款(附註十九)	6,862	1	-	-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及六)	656	-	2,781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七)	12,506	1	20,068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42,758	4	71,737	9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三及十二)	27,752	3	18,534	2
1150	應收關係企業款(附註二、六及十 九)	20,249	2	29,321	4	224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十三及 十九)	47,552	5	52,649	7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十 七及二十)	16,815	2	6,071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2,936	-	5,629	1
120X	存貨(附註二及八)	54,983	5	50,179	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6,538	13	141,572	18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 十七)	6,658	1	4,512	1		其他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908	-	1,109	-	2880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十三及十 九)	-	-	39,144	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99,307	91	657,962	8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	-	39,144	5
	基金及投資					2XXX	負債合計	126,538	13	180,716	23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 及九)	5,509	1	10,576	1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四及十五)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						股 本				
	成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439,264	45	367,283	46
1545	試驗設備	11,981	1	12,207	2	31XX	股本合計	439,264	45	367,283	46
1551	運輸設備	851	-	851	-		資本公積				
1561	辦公設備	1,020	-	1,027	-	3210	普通股溢價	276,426	28	84,849	11
1631	租賃改良	1,787	-	3,238	-	3270	合併溢額	40,827	4	40,827	5
15XY	成本合計	15,639	1	17,323	2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317,253	32	125,676	16
15X9	減：累計折舊	(10,352)	(1)	(8,512)	(1)		保留盈餘				
1670	預付設備款	-	-	264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5,322	4	22,281	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5,287	-	9,07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73,187	7	94,972	12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一、十七及十 九)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08,509	11	117,253	15
1820	存出保證金	1,662	-	1,580	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30	遞延費用	71,786	8	111,621	14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07	-	438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05	-	552	-	3510	庫藏股票	(7,391)	(1)	-	-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224	-	-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7,184)	(1)	438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74,277	8	113,753	15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857,842	87	610,650	77
1XXX	資 產 總 計	\$ 984,380	100	\$ 791,366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84,380	100	\$ 791,36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盧瑞麟

經理人：蔡美惠

會計主管：洪惠玲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附註二及十 九)	\$ 381,205	101	\$ 432,954	101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666)	(1)	(3,242)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376,539	100	429,71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六及十九)	(203,969)	(54)	(224,221)	(52)
5910	營業毛利	172,570	46	205,491	48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24,703)	(7)	(25,002)	(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7,949)	(7)	(29,405)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2,430)	(14)	(30,636)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5,082)	(28)	(85,043)	(20)
6900	營業利益	67,488	18	120,448	2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2,352	3	7,001	2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4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816	1	1,800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1,309	-	-	-
7210	租金收入	-	-	4	-
7480	什項收入 (附註十九)	5,682	2	3,262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21,159	6	12,071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九)	\$	676	-	\$	292	-		
75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二及九)		1,041	-		14,406	3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173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附註二及八)		9,396	3		6,496	2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u>1,697</u>	<u>1</u>		<u>63</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12,810</u>	<u>4</u>		<u>21,430</u>	<u>5</u>		
7900	稅前純益		75,837	20		111,089	2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七)	(<u>7,508</u>)	(<u>2</u>)	(<u>16,533</u>)	(<u>4</u>)		
9600	本期純益	\$	<u>68,329</u>	<u>18</u>	\$	<u>94,556</u>	<u>22</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十八)	\$	<u>1.80</u>	\$	<u>1.62</u>	\$	<u>2.85</u>	\$	<u>2.42</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十八)	\$	<u>1.78</u>	\$	<u>1.61</u>	\$	<u>2.85</u>	\$	<u>2.42</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盧瑞麟

經理人：蔡美惠

會計主管：洪惠玲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七年 前三季	九十六年 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	\$ 68,329	\$ 94,55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396	6,49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4,099
折舊	3,379	4,121
各項攤銷(含權利金及利息攤銷)	50,835	45,859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041	14,406
確定給付退休金	(224)	(12)
遞延所得稅利益	(2,842)	(2,02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14,430	(9,262)
應收票據及帳款	12,182	(26,298)
應收關係企業款	11,184	6,74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921)	(850)
存貨	(12,048)	4,887
其他流動資產	(677)	10,361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633)	27,592
應付關係企業款	6,862	-
應付所得稅	(23,169)	423
應付費用	11,634	2,075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658)	(1,473)
其他流動負債	1,499	1,2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25,599</u>	<u>182,93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525)	(3,955)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67
遞延費用增加	(55,832)	(57,59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1)	74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6,408)</u>	<u>(60,739)</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七年 前三季	九十六年 前三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 233,457	\$ 88,230
現金股利	(73,457)	(25,838)
員工紅利	(5,868)	(5,140)
董監酬勞	(3,500)	(2,300)
買回庫藏股票	(4,498)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6,134</u>	<u>54,952</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15,325	177,14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39,955</u>	<u>201,149</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55,280</u>	<u>\$ 378,29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u>	<u>\$ -</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43,213</u>	<u>\$ 18,139</u>
支付現金購置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增加	\$ 25,191	\$ 18,449
應付權利金減少	39,202	39,144
其他應付款增加	(8,561)	-
支付現金	<u>\$ 55,832</u>	<u>\$ 57,593</u>
支付現金買回庫藏股票		
買回庫藏股票	\$ 7,391	\$ -
其他應付款增加	(2,893)	-
支付現金	<u>\$ 4,498</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盧瑞麟

經理人：蔡美惠

會計主管：洪惠玲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成立於九十一年八月二十二日，主要業務為 IC 積體電路等電子產品之設計及製造加工、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並自九十二年度起開始主要營業活動及產生重要收入。

本公司為配合政府獎勵合併經營政策，節省管理成本，促進合理經營，分別於九十五年十月三十日及十一月十五日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合併鑫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並以九十五年十一月三十日為合併基準日。九十六年四月本公司取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許可登入興櫃交易，同年十二月通過上櫃申請案，並自九十七年四月十五日起上櫃買賣。

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75 人及 71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各項攤提、退休金、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

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可兌現或清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賣回條件交易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價金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則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收入認列及應收票據、應收帳款與備抵折讓及退回、備抵呆帳

銷貨收入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不作銷貨處理。銷貨收入係依與交易方所協議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銷貨折讓係依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銷貨退回則依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備抵呆帳係依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收回可能性估列。

存 貨

存貨以成本為列帳基礎，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並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被投資公司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惟須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須進行減損測試；若被投資公司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惟其屬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如為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依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全部消除；如為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該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

過該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或建造成本減列累計折舊為列帳基礎，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試驗設備，二年至五年；運輸設備，五年；辦公設備，三年；租賃改良，二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沖轉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相關處分損益依其性質分別列為當期營業外利益或損失項下。

遞延費用

係購入技術使用權及 IP 智慧財產權，按有效使用年限二～三年平均攤提。

資產減損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應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資產（包括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主要為固定資產、遞延費用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可能發生減損，若有減損跡象存在，應就該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若帳面價值超過可收回金額時，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嗣後若資產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減少時，則於原認列減損損失範圍內，認列「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惟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但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為進行減損測試，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包含商譽之帳面價值）超過可收回金額部分，應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損失時，應先減少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帳面價值；若有不足，再就其餘減損損失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含共用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下之員工退休金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依精算法認列及揭露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若其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則縮減或清償損益計入當期淨退休金成本中。惟編製期中報表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規定，最低退休金負債未再重新加以衡量，亦即就上期資產負債表所列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調整續後退休金成本及提撥退休基金之數額。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下之員工退休金，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至個人專戶之退休基金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係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如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係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庫藏股票

自行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以所支付成本為列帳基礎，若係接受捐贈則依公平價值入帳，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股本」與「資本公積—股本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

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沖銷保留盈餘；另如低於合計數時，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營利事業所得稅

營利事業所得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作跨期間及同期間所得稅分攤，將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轉回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與人才培訓支出等所得稅抵減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列為申報或核定年度所得稅調整項目。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或有損失

很有可能確定在資產負債表日資產已經受損或負債已經發生，且其損失金額得以合理估計，應認列為當期損失；若損失很有可能已經發生惟損失金額無法合理估計，則應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

外幣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事項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至資產負債表日，屬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屬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屬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採權益法之外幣長期股權投資，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後之股東權益為基準，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二次修訂條文，有關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以交易為目的者重分類相關規定。是項變動，對九十七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二)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前三季稅後純益減少 9,975 仟元，稅後每股盈餘減少 0.24 元。

(三) 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是項變動，對九十七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 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及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準則」與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條文。是項變動，對九十六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庫存現金	\$ 175	\$ 603
支票存款	1,276	409
活期存款	13,845	43,339
定期存款	705,984	333,945
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	34,000	-
	<u>\$ 755,280</u>	<u>\$ 378,296</u>

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定期存款年利率分別介於 1.75% ~ 2.68% 及 1.95% ~ 4.98% 之間；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附賣回債券係自投資日後於三個月內到期，其年利率為 1.92%。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受益憑證	\$ -	\$ 112,732
加：評價調整	-	1,224
	<u>\$ -</u>	<u>\$ 113,956</u>

六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應收票據	\$ 656	\$ 2,781
應收帳款		
關係企業	20,249	29,321
非關係企業	45,475	73,187
	66,380	105,289
減：備抵呆帳	(2,717)	(1,450)
	<u>\$ 63,663</u>	<u>\$ 103,839</u>

備抵呆帳明細與變動情形如下：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期初餘額	\$ 1,450	\$ 289	\$ 895	\$ 289
加：提列呆帳	1,613	-	555	-
減：沖銷呆帳	(346)	-	-	-
期末餘額	<u>\$ 2,717</u>	<u>\$ 289</u>	<u>\$ 1,450</u>	<u>\$ 289</u>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請參閱附註十一。

七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應收退稅款（附註十七）	\$ 9,694	\$ -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二十）	6,000	5,000
其他應收款	1,121	1,071
	<u>\$ 16,815</u>	<u>\$ 6,071</u>

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質押定期存款年利率分別為介於2.495%~2.625%之間及2.215%。

八、存 貨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商 品	\$ 56,340	\$ 36,623
製 成 品	6,569	8,143
原 料	16,853	20,796
	<u>79,762</u>	<u>65,562</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4,779)	(15,383)
	<u>\$ 54,983</u>	<u>\$ 50,179</u>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原 始 成 本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股 權 %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股 權 %
	\$ 32,941		
Tiger Glory Limited (USD 1,000)	(USD 1,000)	\$ 5,509 100	\$ 10,576 100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係以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為依據，其明細如下：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認列 當期損失 投資損失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認列 當期損失 投資損失
Tiger Glory Limited	<u>(\$ 1,041) (\$ 1,041)</u>	<u>(\$ 14,406) (\$ 14,406)</u>

十、固定資產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試 驗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12,647	\$ 851	\$ 1,027	\$ 3,238	\$ -	\$ 17,763	
本期增加	525	-	-	-	-	525	
本期減少	(1,191)	-	(7)	(1,451)	-	(2,649)	
期末餘額	<u>11,981</u>	<u>851</u>	<u>1,020</u>	<u>1,787</u>	<u>-</u>	<u>15,639</u>	
累 計 折 舊							
期初餘額	6,149	851	352	2,270	-	9,622	
本期增加	2,516	-	193	670	-	3,379	
本期減少	(1,191)	-	(7)	(1,451)	-	(2,649)	
期末餘額	<u>7,474</u>	<u>851</u>	<u>538</u>	<u>1,489</u>	<u>-</u>	<u>10,352</u>	
期末淨額	<u>\$ 4,507</u>	<u>\$ -</u>	<u>\$ 482</u>	<u>\$ 298</u>	<u>\$ -</u>	<u>\$ 5,287</u>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預付設備款	合	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14,033	\$ 851	\$ 2,188	\$ 2,150	\$ -	\$ 19,222	
本期增加	2,026	-	577	1,088	264	3,955	
本期減少	(3,852)	-	(1,738)	-	-	(5,590)	
期末餘額	<u>12,207</u>	<u>851</u>	<u>1,027</u>	<u>3,238</u>	<u>264</u>	<u>17,587</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5,806	851	1,810	1,451	-	9,918	
本期增加	3,347	-	178	596	-	4,121	
本期減少	(3,826)	-	(1,701)	-	-	(5,527)	
期末餘額	<u>5,327</u>	<u>851</u>	<u>287</u>	<u>2,047</u>	<u>-</u>	<u>8,512</u>	
期末淨額	<u>\$ 6,880</u>	<u>\$ -</u>	<u>\$ 740</u>	<u>\$ 1,191</u>	<u>\$ 264</u>	<u>\$ 9,075</u>	

士其他資產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遞延費用 (附註十九)	\$ 71,786	\$ 111,621
存出保證金	1,662	1,58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05	552
催收款	289	289
減：備抵呆帳 (附註六)	(289)	(289)
預付退休金	224	-
	<u>\$ 74,277</u>	<u>\$ 113,753</u>

遞延費用係為購入技術使用權及 IP 智慧財產權，分別以二～三年攤銷，其增減變動明細如下，另關係人交易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九。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遞延費用	遞延技術 使用權利金	遞延利息 費用	合	計		
期初餘額	\$ 18,878	\$ 76,898	\$ 1,654	\$ 97,430			
本期增加	25,191	-	-	25,191			
本期攤提	(11,559)	(38,600)	(676)	(50,835)			
期末餘額	<u>\$ 32,510</u>	<u>\$ 38,298</u>	<u>\$ 978</u>	<u>\$ 71,786</u>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遞 延 費 用	遞 延 技 術 使 用 權 利 金	遞 延 利 息 費 用
	合 計		
期初餘額	\$ 6,735	\$ 130,188	\$ 2,108
本期增加	18,449	-	-
本期攤提	(5,207)	(40,360)	(292)
期末餘額	\$ 19,977	\$ 89,828	\$ 1,816

三 應 付 費 用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11,069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10,902	8,181
應付勞務費	1,666	1,677
應付保險費	934	840
應付加工費	926	3,942
應付其他	2,255	3,894
	\$ 27,752	\$ 18,534

三 其 他 金 融 負 債 — 流 動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應付權利金—流動	\$ 35,387	\$ 52,192
應付遞延費用價款	8,561	-
應付買回庫藏股票價款（附註十五）	2,893	-
應付營業稅	711	455
其他應付款	-	2
	\$ 47,552	\$ 52,649

應付權利金係應付技術使用權支出，其中非流動部分帳列其他負債，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分別為 0 仟元及 39,144 仟元，請參閱附註十九。

四 股 東 權 益

(一) 股 本

本公司九十六年一月一日實收資本額為 295,555 仟元，分為 29,55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九十六年前三季分別辦

理現金增資 16,000 仟元、員工認股權證增資 11,430 仟元及未分配盈餘與員工紅利轉增資 44,298 仟元，故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367,283 仟元，分為 36,72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本公司九十七年前三季分別辦理現金增資 41,880 仟元及未分配盈餘與員工紅利轉增資 30,101 仟元，故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439,264 仟元，分為 43,926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二) 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士氣及招納優秀人才，分別於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九日及九十五年四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 1,254 單位及 846 單位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每一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 1 仟股，行使價格 10 元，將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是項認股權憑證所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分別為 1,254 仟股及 846 仟股。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六年，權利期間說明如下，實際執行期間本公司董事長得視情況調整之：

認股權證授予期間	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二年	50%
屆滿三年	75%
屆滿四年	100%

九十六年前三季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單 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143	\$ 10
本期行使	(1,143)	10
期末流通在外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 -	

本公司採內含價值法計算認股權證成本，截至九十六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計 1,143 單位，業於九十六年前三季以交付新股方式執行完畢，已無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

九十六年前三季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4,099 仟元，已計入當期薪資。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後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計 846 單位，若採公平價值法，則九十六年前三季認列酬勞成本將為 645 仟元，扣除內含價值法成本 4,099 仟元，損益影響數計 3,454 仟元，相關之擬制資料如下：

	稅	前	稅	後
報表認列盈餘	\$	111,089	\$	94,556
擬制成本	\$	3,454	\$	3,454
擬制盈餘	\$	114,543	\$	98,010
擬制每股盈餘	\$	3.15	\$	2.70

上述公平價值法所估計之酬勞成本，其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各項假設因素如下：

假 設	無風險利率	2.165%
	預期存續期間	6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27.12%
	股 利 率	14.73%

(三) 資本公積

依相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惟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持股比例發給新股。以資本公積撥充股本時，每年撥充股本金額亦不得超過規定限額，惟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因辦理現金增資及員工認股權憑證增資，發行價格超過票面金額之溢價分別為 191,577 仟元及 65,444 仟元，帳列資本公積項下。

(四)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

積，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部分，並按下列比例擬訂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1)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七。
-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 (3) 其餘為股東股息及紅利。

員工紅利發放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之員工。

2. 本公司正值成長期，股利政策須視本公司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在兼顧股東利益及本公司財務結構健全目標下，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並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
3. 九十七年前三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及過去經驗評估，按九十七年前三季稅後純益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及依法令規定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金額為基礎，分別以 15% 及 3% 計算，如於期後期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當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如實際配發金額有所差異，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4.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九十六年六月股東會決議通過，分配現金股利 25,838 仟元及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32,298 仟元，並以現金發放員工紅利 5,140 仟元與董監酬勞 2,300 仟元，另以員工紅利轉增資 12,000 仟元（佔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股數 4.06%），該年度原本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3.83 元，如將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視為該年度費用之擬制性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2.97 元。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九十七年六月股東會決議通過，分配現金股利 73,457 仟元及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18,364 仟元，並以現金發放員工紅利 5,868 仟元與董監酬勞 3,500 仟元，另以員工紅利轉增資 11,737 仟元（佔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

通在外股數 3.20%)，該年度原本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3.58 元，如將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視為該年度費用之擬制性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3.00 元。

有關本公司盈餘分配之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九十七年前三季 維護公司信用及 股東權益	\$ -	\$ 258	\$ -	\$ 258

(一)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九十七年前三季依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買回本公司股票 258 仟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0.59%，買回價款 7,391 仟元。

(二)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本公司以董事會決議日當時之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計算基準，符合相關規定。

(三)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股東權益。

六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941	60,578	61,519	-	47,219	47,219
薪資費用	941	53,922	54,863	-	37,570	37,570
勞健保費用	-	2,679	2,679	-	2,744	2,744
退休金費用	-	2,118	2,118	-	2,190	2,190
其他用人費用	-	1,859	1,859	-	4,715	4,715
折舊費用	-	3,379	3,379	-	4,121	4,121
攤銷費用	38,600	11,559	50,159	38,984	6,583	45,567

七、營利事業所得稅

(一) 本公司（應收退稅款）應付所得稅估計如下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稅前純益	\$ 75,837	\$ 111,089
加（減）：權益法投資損失	1,041	14,406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1,697	63
處分投資利益	(1,816)	(1,800)
備抵呆帳超限	1,486	-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9,396	6,496
其 他	(212)	(1,394)
全年所得額	87,429	133,050
減：免稅所得額	(6,425)	-
估計一般所得額	81,004	133,050
估計稅額（×25%－10 仟元）	20,241	33,252
加：未分配盈餘稅	444	42
減：投資抵減	(10,343)	(12,606)
當期應付所得稅	10,342	20,688
減：暫繳及扣繳稅額	(20,036)	(620)
（應收退稅款）應付所得稅	\$ 9,694	\$ 20,068
期初應付所得稅	\$ 35,675	\$ 19,645
減：支付所得稅	(23,177)	(17,519)
前期所得稅調整	8	(2,126)
加：當期應納所得稅額	-	20,068
期末應付所得稅	\$ 12,506	\$ 20,068

(二)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組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 6,213	\$ 13,043
存貨未實現跌價損失	6,195	3,846
備抵呆帳超限	584	-
其 他	484	1,218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3,476	18,107
減：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	(6,213)	(13,04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7,263	5,064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658)	(4,51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605	\$ 552

截至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得用以抵減以後年度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金額及明細如下：

最後抵減 年 度	抵 減 項 目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可 抵 減 總 額	法 令 依 據
九十八年	研究發展	\$ 3,802	\$ 3,802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一〇〇年	"	174	17,930	"
一〇一年	"	2,237	12,580	"
		<u>\$ 6,213</u>		

(三)本公司所得稅費用說明如下：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當期應付所得稅	\$ 10,342	\$ 20,688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2,842)	(2,029)
前期所得稅調整	8	(2,126)
所得稅費用	<u>\$ 7,508</u>	<u>\$ 16,533</u>

(四)本公司九十二年度增資擴展經營積體電路設計投資計劃，已獲財政部 97.03.26 台財稅字第 09704032050 號函核准，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就該投資計劃新增收入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另原鑫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四年度增資擴展經營觸控輸入裝置投資計劃，已獲財政部 96.02.05 台財稅字第 09604511020 號函核准，自九十五年十月二十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後該公司於九十五年十一月三十日併入本公司，本公司復申請財政部 97.06.25 台財稅字第 09704068060 號函核准，依企業併購法第 37 條規定，由本公司繼續承受該租稅獎勵，並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就該投資計劃新增收入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五)本公司歷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四年度。

(六) 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3,899	\$ 724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73,187	\$ 94,972
預計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 扣抵比率	18.99%	21.89%

預計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係包含當年度估計應付所得稅。依所得稅法規定，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及在中華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之營利事業，在中華民國境內取得公司、合作社分配之股利或盈餘總額所含被投資公司或合作社已繳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不得抵繳該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應扣繳稅額。但因被投資公司或合作社之盈餘未分配，依規定應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則不在此限。

六 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	\$ 75,837	\$ 68,329	42,199	\$ 1.80	\$ 1.6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32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5,837	\$ 68,329	42,527	\$ 1.78	\$ 1.61
<u>九十六年前三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	\$ 111,089	\$ 94,556	39,042	\$ 2.85	\$ 2.4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1,089	\$ 94,556	39,042	\$ 2.85	\$ 2.42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九十七年前三季辦理未分配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30,101 仟元，九十六年前三季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業加以追溯調整。

五、重大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之董事
Tiger Glory Limited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Empia Technology, Inc.	係本公司之孫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收入淨額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u>九十六年前三季</u>	
	<u>金額</u>	<u>佔該科目%</u>	<u>金額</u>	<u>佔該科目%</u>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u>\$ 74,422</u>	<u>20</u>	<u>\$ 93,522</u>	<u>22</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u>九十六年前三季</u>	
	<u>金額</u>	<u>佔該科目%</u>	<u>金額</u>	<u>佔該科目%</u>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u>\$ 9,497</u>	<u>6</u>	<u>\$ -</u>	<u>-</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3. 什項收入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金額	佔其他收入%	金額	佔其他收入%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1,027	18	\$ -	-

4. 應收關係企業款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佔應收款項%	金額	佔應收款項%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20,249	31	\$ 29,321	28

5. 應付關係企業款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佔應付款項%	金額	佔應付款項%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6,862	19	\$ -	-

6. 應付費用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佔應付費用%	金額	佔應付費用%
Empia Technology, Inc.	\$ 166	1	\$ -	-

7. 技術使用權

本公司九十五年七月與 Empia Technology, Inc. 訂約，取得技術使用權 157,104 仟元（美金 4,800 仟元），截至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已攤提之技術使用權 117,828 仟元，九十七年前三季攤提 39,276 仟元，分別帳列其他營業成本 38,600 仟元及利息費用 676 仟元。截至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未支付之技術使用權價款為 35,387 仟元，帳列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合約人	契約期間	主要內容
Empia Technology, Inc.	95年7月~98年6月計12季	(1) 技術移轉及技術授權使用權利金。 (2) 影音同步壓縮儲存技術之移轉及使用權利金。 (3)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8. 雜項購置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金額	佔雜項購置%	金額	佔雜項購置%
Empia Technology, Inc.	\$ 140	5	\$ -	-

9. 運費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金額	佔運費%	金額	佔運費%
Empia Technology, Inc.	\$ 26	1	\$ -	-

十. 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予進貨廠商及關稅局作為應付款項及進口貨物先放行後課稅之擔保品。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九月三十日
定期存款	\$ 6,000	\$ 5,000

二.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826,064	\$ 826,064	\$ 488,206	\$ 488,20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13,956	113,95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509	5,509	10,576	10,576
存出保證金	1,662	1,641	1,580	1,549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10,385	110,385	115,420	115,420
其他負債—應付權利金	-	-	39,144	38,756

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不含應收退稅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金融負債—流動(不含應付營業稅)。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 3.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負債係依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其折現率係以銀行之定期存款利率為準。
 - 4.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九月三十日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 -	\$ 113,956	\$ -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	5,509	10,576
存出保證金	-	-	1,641	1,549
負 債				
其他負債—應付權 利金	-	-	-	38,756

(三)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並無從事以固定利率計息或與匯率相關之投資或融資活動，故市場利率或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並無重大影響。

2.信用風險

金融商品受到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所持有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因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或公司，本公司預期未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均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並無從事以浮動利率計息之投資及融資活動，故市場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商品未來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

三 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資訊。		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三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附表一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iger Glory Limited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Tiger Glory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	\$ 5,509	100	\$ 5,509	
	Empia Technology, Inc.	"	"	1,800	1,011	100	1,011	

附表二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入		出		末	
					股	金	股	金	股	金	股	金	股	金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安穩收益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基金公司	無	6,635	\$ 100,374	925	\$ 14,000	7,560	\$ 114,485	\$ 114,374	\$ 111	-	\$ -

附表三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iger Glory Limite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Investment	\$ 32,941	\$ 32,941	1,000	100	\$ 5,509	(\$ 1,041)	(\$ 1,041)	
Tiger Glory Limited	Empia Technology, Inc.	California U.S.A.	IC 晶片研發及設計	32,850	32,850	1,800	100	1,011	(1,050)	(1,050)	